

黄山联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环境报告书

企业名称：黄山联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913410213438788519

编制日期：2023 年 9 月 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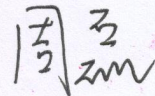
承诺书

黄山市生态环境局：

我单位根据《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2021年11月26日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格式准则》（2022年1月4日印发，2022年2月8日执行）编制的环境年度报告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黄山联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3 年 9 月 6 日



一、高层致辞

环境保护是指人类为解决现实的或潜在的环境问题，协调人类与环境的关系，保障经济社会的持续发展而采取的各种行动的总称。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环境保护已成为人类社会共同面临的重大课题。基于环境恶化的现实、环保意识的提升和对人类生存环境及可持续发展的忧虑，绿色低碳发展已成为全社会的共识。自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制造工艺的改进和提升，公司的技术、工艺、环保治理、装备始终处于行业前列。

我国作为全球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和碳排放大国，国家已经把碳达峰、碳中和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历史性任务。下一步，国家一方面将通过减排降耗，倒逼传统产业转方式、调结构，实现新旧动能转换；另一方面将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建设绿色生态低碳的现代化产业体系。为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政府部门将会着力推动循环、低碳、绿色的生产方式，全面提高资源利用率；加快形成部分或全面替代化石能源消费的清洁能源体系，加大力度推动传统高耗能行业产业升级，大幅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推动科技创新，为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提供关键性技术支撑；加快生活方式转变，推动生态文明观下的绿色生活方式转型。

国务院印发的《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提出，到 2025 年，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运输结构明显优化，绿色产业比重显著提升，清洁生产水平持续提高，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利用效率大幅提高，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碳排放强度明显降低，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更加完善，法律法规政策体系更加有效，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生产体系、流通体系、消费体系初步形成。到 2035 年，绿色产业规模迈上新台阶，重点行业、重点产品能源资源利用效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推进工业绿色升级，加快实施钢铁、化工、有色等行业绿色化改造。

面对冲击，公司将采取各种措施主动应对化解碳达峰、碳中和对企业带来的影响，主动作为，积极适应国家政策和产业发展态势，树立坚韧不拔的意志，不断提高解决疑难问题的能力。不断优化产业布局，改善公司用能结构；不断加快推进技术创新，加强基础研究，开展技术研发、推广，持续推动技术装备实现革

命性升级，不断提高智能化管理水平，减少能源消耗环节的间接排放；不断提升短流程工艺行业占比，持续优化工艺过程控制，进一步降低能耗、物耗，确保公司在技术装备、节能环保、低碳以及盈利能力等多方面持续保持行业引领地位，保持企业持续发展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建设循环、低碳、绿色的生产方式，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发展。

依据国家环保部《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格式准则》(2022 年 1 月 4 日印发，2022 年 2 月 8 日执行)的相关要求，我公司组织编制了《黄山联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环境报告书》，我们希望通过 2022 年度本公司的环境报告，将公司的环境信息系统透明、真实地传达给公众，以实现企业与社会及利益相关者之间的环境信息交流，进一步履行社会责任和义务，并诚恳接受社会、公众和各级环境管理部门的监督指导。

公司希望通过本环境报告书，将公司 2022 年为环境保护所做的努力，真实、系统地反映出来，为促进节能减排、改善环境质量，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作出积极贡献。

二、企业基本信息及编制说明

(一)、企业基本信息

黄山联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曾用名为黄山联固化工有限公司，位于安徽省黄山市歙县经济开发区城西园区纬一路与西环路东南交口，项目总投资 20000 万元，实际总投资约 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89 万元，占总投资的 18.15%，占地约 28.2 亩，18822.2 平方米，设计规模为年产 8800 吨水性环氧、水性固化剂、水性聚氨酯树脂、水性丙烯酸乳液生产能力，其中水性环氧树脂 1600 吨/年，水性环氧树脂固化剂 970 吨/年，水性异氰酸酯固化剂 530 吨/年，水性聚氨酯树脂 1850 吨/年，水性丙烯酸树脂乳液 3850 吨/年，2018 年 9 月编制《黄山联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800 吨水性环氧、水性固化剂、水性聚氨酯树脂、水性丙烯酸乳液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取得黄山市环境保护局批复（黄环函[2018]274 号），2022 年 3 月完成了自主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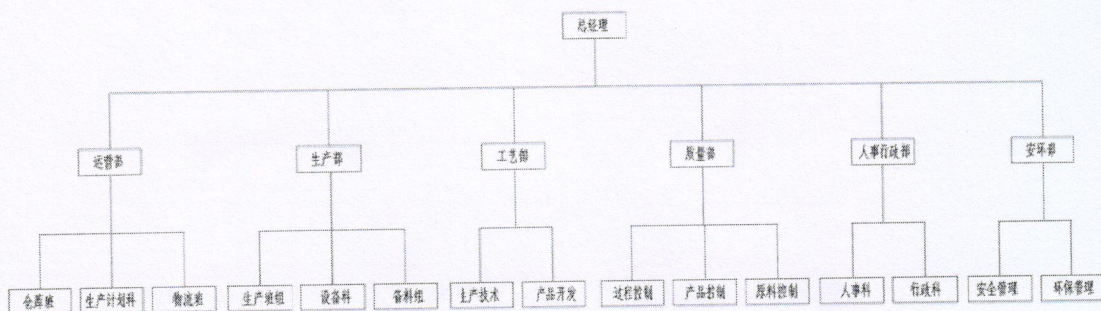
1、公司主要产品及业务情况

黄山联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生产水性环氧树脂，水性环氧固化剂，水性异氰酸酯固化剂，水性丙烯酸乳液，水性聚氨酯树脂等，为各类涂料，

油墨，地坪，皮革处理生产厂商提供上游产品，其中环氧树脂是以普通合成树脂为原料，采用改性等方法生产新的合成树脂产品，设计及验收产能为年产 8800 吨水性环氧、水性固化剂、水性聚氨酯树脂、水性丙烯酸乳液生产能力。

2、公司结构情况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黄山联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

(二)、报告编制说明

1、报告涵盖的范围

2022 年度环境报告是公司按照新《环境保护法》“信息公开与公众参与”及《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2021 年 11 月 26 日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格式准则》（2022 年 1 月 4 日印发，2022 年 2 月 8 日执行）的要求，结合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在年度环境报告中持续公开环境保护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2、报告时限

本报告的报告时限是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3、报告编制依据

本报告书根据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2021 年 11 月 26 日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格式准则》（2022 年 1 月 4 日印发，2022 年 2 月 8 日执行）中的相关要求编制。

4.发布方式

本报告书在公开网站上发布。

5、编制部门及联系方式

编制部门：黄山联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安全环保部

联系电话：13515597575

三、企业环境管理信息

(一)、环境管理体制及措施

1、环境管理体制和制度

公司设有安全环保科，负责企业内部的环境保护管理相关工作，公司成立以总经理为组长的环保领导小组，任命了公司环保督察员。公司还编制了一系列的环境管理文件，具体制定有《企业环保管理制度》、《从业人员培训制度》、《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等，使公司环境管理有依据，工作有程序，监督有保障。

公司将安全环保作为生产经营工作的前提，总经理负责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统筹和管理，研究协调环境保护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公司制定了相关工作制度，每个季度至少召开一次安全环保委员会会议，会议总结前期公司环境保护主要工作情况，研究和部署下一步环境保护计划和措施。

根据各部门实际情况，建立了系统完善的考核制度体系，并与各岗位职工签订了目标责任书，确定节能减排指标与部门绩效责任制考核、与部门负责人工作绩效考核挂钩，将考核指标层层分解，落实到具体责任人，奖罚分明，落到实处。

2、开展环保相关教育及培训情况

我公司非常重视环保管理规范及各环保相关岗位管理人员的培训。公司以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环境管理体系及公司内部环境管理文件为依据，要求各环保相关岗位管理人员定期学习，并将学习效专业技能和管理水平。

(二)、环境信息公开及交流情况

1、环境信息公开方式

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公司环保信息公开力度也逐年提升，建立了对自行监测数据、重要环保事项即时公开的环境信息披露体系。

2、与利益相关者进行环境信息交流情况

为创建环境友好型企业，公司管理层经常以上门征求意见、座谈、电话问询、邀请来公司考察、外出取经等多种形式同同行业先进企业、环保技术科研单位、行业主管部门、环保行政管理等单位进行环境保护信息咨询和交流，多方听取收集意见，不断提高和改善企业的环保管理水平。

3、公众对企业环境信息公开的评价

在与同行业先进企业、环保技术科研单位、行业主管部门、环保行政管理等单位进行环境保护信息咨询和交流的过程中，我们得到了很多的启发和收益，同时我们虚心学习不断完善自我的态度也受到了利益相关单位的赞扬。

(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情况

1、最近3年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污染事故及存在的环境违法行为情况，未有处罚情况发生。我公司自生产以来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核查时段内未发生重大及以上环境污染事故或重大生态破坏事件，未被责令限期治理、限产限排或停产整治，未受到环境保护部或省级环保部门处罚。

2、环境检测及评价

2022年厂区根据排污许可自行监测方案对厂区废水及厂界废气监测，由检测结果可知项目废气达标排放。

3、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应急处理措施

1)、应急预案

为了在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发生后及时予以控制，防止事故蔓延，有效地组织抢险和救助，将事故危害降到最低，同时警戒企业防微杜渐。我厂从企业自身安全生产、保护环境的目标出发，2021年10月编制《黄山联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黄山市歙县生态环境分局进行备案。一旦有环境污染事故发生，企业即可按照本应急预案所提出的程序 and 操作方法，紧张有序的实施救援，最大限度的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维护社会稳定，保护生态环境。企业的应急组织体系主要由应急指挥中心、应急响应组组成。应急响应组具体包括：现场指挥组、应急救援组、医疗救护组、应急通讯组、应急后勤组、应急检测组。应急预案适用于黄山联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内可能发生或者已经发生的，需要由企业负责处置或者参与处置的重大、较大、一般突发环境事件的应对工作。

2)、应急处理措施

尽快切断污染源，迅速了解事发地的污染情况，针对不同的突发环境事故，第一时间按照事故应急处理措施处置，在事故超出部门能力范围时，请求公司应急指挥中心组织救援，同时部门采取必要的措施预防和阻止事故进一步扩大。

3)、应急预案落实情况

我公司制定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通过了专家评审，并已报送黄山市歙县生态环境分局备案，备案号为：341021-2021-121-M。

(四)、缴纳税额

公司 2022 年总产值 16925 万元，缴纳水费总计 75113.6 元，缴纳税额总计 294 万元。

(五)、信用评价

黄山联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信用评价工作正在开展中。

四、污染物产生、治理与排放信息

1、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公司 2021 年 8 月 16 日取得项目排污许可证，2023 年 1 月 18 日通过项目排污许可证变更，根据排污许可证相关管理要求建立了自行监测制度，实现环境监测数据和资料管理的制度化，确保了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和有效性。

委托监测单位为黄山嘉讯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委托监测内容为废水、雨水、废气和噪声。根据监测结果可知，公司 2022 年度主要污染物排放均达到执行排放标准，无超标情况发生。

2、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固体废物的有效处置，2023 年度也已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协议，将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废弃包装袋、包装桶交由厂家回收。

3、总量减排任务完成情况

无总量减排任务。

4、排污申报情况

黄山联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16 日取得项目排污许可证，2023 年 1 月 18 日通过项目排污许可证变更。

5、碳排放信息

公司无碳排放相关指标要求。

6、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信息

2022 年公司无强制性清洁生产的要求。

五、与社会及利益相关者关系

1、与员工的关系

公司为员工提供了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注重加强员工的技能培训教育。公司员工的稳定为公司的安全环保生产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2、与公众的关系

公司环境信息及时向社会公众进行披露，积极参与当地公益活动，为地方经济发展贡献力量。

六、总结

本报告参照国家环保部《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格式准则》(2022 年 1 月 4 日印发，2022 年 2 月 8 日起实施)进行编制，2022 年至 2023 年 9 月，公司未发生重大环境违法事件。2023 年公司将在董事会领导下，继续完善环保规章制度，加强环境保护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积极履行环保社会责任。